

国际电信联盟



无线电通信局

(传真: +41 22 730 57 85)

行政通函
CACE/438

2007年11月27日

致国际电联会员国主管部门和参加无线电通信研究组
及规则/程序问题特别委员会工作的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

事由: 无线电通信第3研究组
– 批准 2 份经修订的建议书和 1 份新建议书

根据 ITU-R 第 1-4 号决议 (第 10.4.5 段) 规定的程序, 现通过 2007 年 8 月 8 日的
CAR/247 号行政通函, 将 2 份经修订的建议书草案和 1 份新建议书草案提交批准。

这些建议书的批准条件已于2007年11月8日得到满足, 十六个主管部门在答复中同意批准这些建议书。

已批准的建议书将由国际电联出版。本通函附件1列出了这些建议书的标题和向其分配的编号。

无线电通信局局长
瓦列里·吉莫弗耶夫

附件: 1件

分发:

分发:

- 会员国主管部门和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
-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3研究组工作的ITU-R部门准成员
- 无线电通信研究组和规则/程序问题特别委员会正副主席
- 大会筹备会议正副主席
-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委员
- 国际电联秘书长、电信标准化局局长、电信发展局局长

附件 1

已批准建议书的标题

ITU-R P.1546-3 建议书

3/BL/7 号文件

30 MHz至3 000 MHz频率范围内 地面业务点对点预测的方法

ITU-R P.1812建议书

3/BL/8号文件

VHF和UHF波段中有关点对点地面业务的一 种路径特定的传播预测方法

ITU-R P.533-9建议书

3/BL/9号文件

HF电路性能的预测方法
